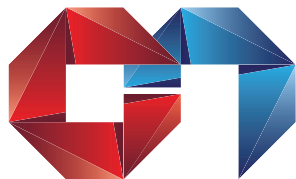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MASTERMIND
環球大通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有關盈利警告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經董事會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將錄得之虧損為不低於22,000,000港元，而非盈利警告公告所公佈之不低於10,00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期虧損增加乃由於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產生估計公平值虧損11,400,000港元所致。由於有關投資之公平值大幅降低至低於其成本，減值虧損11,400,000港元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確認（自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乃由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之盈利警告公告（「盈利警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盈利警告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董事會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將錄得之虧損為不低於22,000,000港元，而非盈利警告公告所公佈之不低於10,00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期虧損增加乃由於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產生估計公平值虧損11,400,000港元所致。由於有關投資之公平值大幅降低至低於其成本，減值虧損11,400,000港元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確認（自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進一步審閱及現時可得資料而作出，而該等資料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參閱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中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蒙品文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蒙建強先生、蒙品文先生、梁偉民先生及謝科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國豪先生、蔡永杰先生及馮維正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globalmholdings.com內刊載。